



# 热烈祝贺漯河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 政协七届二次会议 隆重召开

漯河日报  
专版 17

2018年2月26日 星期一 编辑:陈思菊

## 整装再出发 拥抱新时代

### ——解读漯河检察用担当和实干谱写新篇章的一年

文/本报记者 薛宏冰 通讯员 /闫晴 崔若鹏 图/杜浩杰 版式/李树森

#### 核心提示

全市查办职务犯罪案件数量增幅居全省首位,取得建院以来历史最好成绩。多项办案业务进入全省先进,办理的数起案件被评为全国、全省精品案件和优秀案件。市人民检察院提出完善罚金刑执行的建议,被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采纳,为严格司法贡献漯河检察智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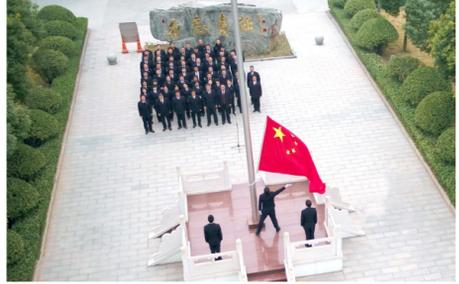
2017年,全市检察机关

以“遵循规律、强化监督、提升能力、争先创优”为主线,以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奋斗目标,忠实履行检察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的进步。

这一年,全市检察机关是如何力推漯河检察工作向好的态势发展的?本报梳理出七个关键词,解读2017年漯河检察踏上新征程、担当新使命的光辉历程。



市委书记蒿慧杰到市人民检察院调研



2018年元旦后上班第一天举行升旗仪式



干警在安阳林州红旗渠青年洞前重温入党誓词



检察开放日,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学生走进检察院



2017年全市检察长会议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现场



检察人员针对违法建筑发出检察建议



送法进企业



召开全市检察机关服务企业座谈会

#### 关键词一 讲大局

“批准逮捕侵犯知识产权、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犯罪10人,提起公诉25人。批准逮捕集资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犯罪23人,提起公诉46人。立案查办国家工作人员玩忽职守犯罪11人。批准逮捕侵犯企业产权、破坏生产经营犯罪22人。查办在项目审批、资金扶持、物资采购等环节‘吃拿卡要’、商业贿赂等犯罪7人。开展破坏环境资源、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专项立案监督活动,监督立案23人,依法起诉41人。立案侦查涉嫌侵占私分失地老人生活补助金、套取村室建设扶持资金、挪用征地拆迁补偿款经商谋利等职务犯罪18人。”

这是2017年,全市检察机关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一组数据。数据却具说服力。2017年,全市检察机关坚持主动服务中心工作、全力护航企业发展、用心维护民生民利,把使命记在心上、扛在肩上,一路辛苦一路歌。

积极参与国土出让、城乡规划等联席会议,为重大决策提供法律意见。3名检察官分别入选市委法律专家库成员,受聘为市委法律顾问。连续两年召开服务企业发展座谈会,开展“检企共建”、“送法进企业”等活动,把检察工作做到企业家心坎上。积极回应企业诉求,对黑恶势力、犯罪团伙欺行霸市、强买强卖的刑事犯罪硬起手腕、重拳惩治,铲除危害企业发展“毒瘤”。

公开承诺办好十件为民实事,引领检察跟着民意走,工作围绕民生干,开展破坏环境资源、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专项立案监督活动,部署集中整治和加强预防扶贫领域职务犯罪专项工作,深挖啃食群众利益的“贪蚁”。临颍县人民检察院、舞阳县人民检察院被评为“全省查办预防扶贫领域职务犯罪工作先进院”。

#### 关键词二 治贪腐

职务犯罪是最严重的腐败。全市检察机关坚决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部署要求,积极投入反腐败斗争,确保我市正气充盈。

反腐败力度只增不减。共立案侦查贪污贿赂案件71件103人,人数同比上升39.2%,渎职侵权犯罪案件35件46人,人数同比上升48.4%。立案增幅居全省首位。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追赃、追逃一起抓。对“围猎”腐蚀干部的21名行贿人快查严处。通过办案挽回经济损失6300万元。

突出查办大案要案。紧盯资金使用、工程建设、征地拆迁、医药购销等重点领域、重点环节,查办厅级干部1人,县级干部7人,科级干部32人;立案侦查涉案金额20万元以上大案32件,300万元以上大案7件。依法查办了省环保厅原副厅长陈某某、信阳市财政局原副局长赵某某涉嫌贪污、渎职犯罪4人。立案侦查了市西城区管委会原副主任杨某

某、市医疗工伤生育保险处原书记杨某某等一批贪污、贿赂串案,有力地惩治了不收敛、不收手的腐败“蛀虫”。

深化职务犯罪预防。对澧水环境综合治理生态工程、城区道路改造等工程项目开展同步预防,就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贷款贴息项目等领域开展预防调查,帮助减少廉政风险点。到金融、电力、通信、财税等单位,组织预防宣讲、警示教育85场次。针对发现的少征、漏征税款问题,督促依法追缴1200余万元。为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提供行贿犯罪信息查询3800余次,有行贿污点的19家企业和47个人被取消投标资格。

#### 关键词三 保平安

全市检察机关坚持把保一方平安、促一方稳定作为义不容辞的责任,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

严惩严重刑事犯罪。全年共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嫌疑人833人,同比上升48.9%;提起公诉1762人,同比上升44%。从快从严批准逮捕故意杀人、强奸、贩卖毒品等犯罪72人。配合“盗抢骗”专项整治行动,依法起诉抢劫、抢夺、盗窃等多发性侵财犯罪395人,群众安全感明显增强。

宽严相济化解矛盾。推行非羁押诉讼,对涉嫌犯罪但社会危害较小的239人,做出不批捕决定。对犯罪情节轻微、依法不需要判处刑罚的109人,做出不起诉决定。加强释法说理,促进案件当事人达成和解110件。依法妥善办理控告申诉案件142件。市人民检察院和郾城区人民检察院、源汇区人民检察院分别被授予全国检察机关“文明接待示范窗口”、“文明接待室”称号。2名检察官分别被评为“全省刑事申诉业务标兵”、“全国刑事申诉业务能手”。我市连续17年涉检赴省进京上访为零。

温情检察传递关怀。与劳动监察部门建立农民工讨薪讨债办案协作机制,2名恶意欠薪的用人单位负责人被批准逮捕、判处有期徒刑。从快起诉猥亵妇女、拐卖儿童等犯罪11人,为特别困难的23个刑事被害人家庭发放司法救助金。主动参加防范校园欺凌专项治理,举办“送法进课堂”巡讲30场,办理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55件,为未成年被害人提供法律援助、心理救助。

#### 关键词四 匡正义

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是检察工作的核心价值追求。为更加有力、有为践行这一使命,全市检察机关坚定不移强化刑事立案、侦查活动监督,坚定不移强化刑事审判、执行活动监督,坚定不移强化民事、行政检察,坚决规范侦查活动,坚决纠正错误裁判,坚决防范冤假错案,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可感知的公平正义。重刑刑办案经验在全省推广交流,案件质量评比获得全省第三名。

严把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和法律适用关,对应当立案而不立案的,监督立案16件21人;对应当逮捕而未提请逮捕,应当起诉而未移送审查起诉的犯罪嫌疑人,依法追捕43人、追诉97人。追捕追诉的109名被告人,被法院判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追捕涉嫌毒品犯罪的1名被告人被法院判处无期徒刑,该案被评为“全省侦查监督优秀案件”。前移监督关口,在县区公安局、派出所派驻10个检察官办公室,支持依法办案。

对定罪量刑不当和审判程序违法案件提出抗诉,逐案核查判处实刑罪犯未执行刑罚人员,监督收监执行5人。开展看守所监管执法专项检查,51名没有羁押必要的犯罪嫌疑人被释放或变更强制措施。强化财产刑执行监督,推动81件财产刑案件得到执行,执行金额2280万元。

全面推开公益诉讼制度。在国有资产保护、污染治理等领域摸排线索13件,立案调查12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督促负有监管职责的部门履行职责。对违法裁判调解、审判人员违法行为和违法执行情形,启动调查核实程序,提出抗诉、发出再审检察建议6件,提请省人民检察院抗诉7件。

#### 关键词五 促改革

2017年,面对接踵而至的司法责任制改革,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和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全市检察机关坚定信心、凝聚共识,推进各项改革任务落地见效,努力构建公正高效的检察权运行体系。

积极推行司法责任制改革。实行检察人员分类管理,认真开展员额检察官遴选、检察辅助人员和司法行政人员分类定岗工作。切实配强办案力量,员额检察官依照权力清单、责任清单直接对案件做出决定,终身承担责任。“谁办案谁负责,谁决定谁负责”的检察权运行新模式初步形成。

积极适应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严格贯彻证据裁判原则,发挥诉前引导、审前过滤作用,推进侦查活动从“抓人破案”向“证据定案”转变。共对496件案件做出退回补充侦查决定。对不构成犯罪或证据不足的案件,决定不批捕238人,不起诉40人。

积极配合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坚决拥护中央决策,全市检察机关反贪、反渎、预防部门职能、机构、人员转隶工作全部完成。共划转政法专项编制123个,转隶检察人员94人,移交案件线索66件75人。

#### 关键词六 强队伍

打铁必须自身硬。全市检察机关坚持以“纪律严明、作风硬朗、办案领先”为标准,锤炼队伍、树立形象、打造铁军。

着力政治立检固本培元。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 and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思想,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确保检察机关政治本色。加强党的建设,赴红旗渠开展党性锻炼,组织“不忘初心”主题党日、检察官宪法宣誓等活动,树牢宗旨意识,增强为民情怀。全市检察机关5个集体和3名检察官,分别荣获“全省人民满意的政法单位”、“全市人民满意的十佳政法单位”、“全市人民满意的十佳政法干警”荣誉称号。

着力素质强检提升能力。以实战实训提升办案本领,举办业务培训、技能比武54期。检察机关提起行政公益诉讼问题调研成果,在全省民事司法学研讨会上被评为一等奖。积极参加全国、全省业务竞赛,涌现出“全国优秀反贪侦查员”、“全省优秀反贪局长”、“全省优秀反渎局长”、“全省优秀公诉人”、“全省检察业务专家”等30余名优秀人才。

着力文化兴检激发活力。建设荣誉室,举办“勿忘责任”书画作品展、“我的从检之路”文化沙龙等活动,激发队伍活力。郾城区、源汇区人民检察院被评为“省级文明单位标兵”,源汇区人民检察院被评为“全省检察文化建设先进院”。以“感动漯河十大人物”临颍县人民检察院干警汪川川为原型拍摄的微电影《点燃》,被中央政法委评选为“平安中国优秀微电影”。

着力从严治检维护形象。诚恳接受省检察院党组为期一个半月的政治巡视,先后开展“讲纪律、守规矩、强素质、树形象”主题教育活动、隐形变异“四风”问题专项治理,召开以案促改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促进全体检察人员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 关键词七 立公信

监督者更应接受监督。全市检察机关自觉将检察权置于人民监督之下,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广泛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检察权依法正确行使,以自身硬实现自身净,树立检察机关公信力。

这一年,针对市人大常委会关注的违法占地、拆迁迟缓等问题,主动介入调查,查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涉嫌玩忽职守犯罪2人。对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意见建议及时落实、件件反馈。市委书记蒿慧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曹存正、市政协主席吕岩先后到市人民检察院视察工作,对检察工作成效表示肯定。

改革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制度,邀请人民监督员独立评议职务犯罪案件42件。对能公开的案件信息一律网上公开,对重大敏感、争议较大的案件,组织公开审查、公开听证,把案件事实、证据晒在阳光下,接受社会监督评判。

强化内部监督,积极推进“智慧检察”建设,利用大数据案管平台监管办案。全市两级检察院办案数据实现全联通、全覆盖,所有办案信息网上录入,办案流程网上管理,办案活动网上监督,办案数据网上生成,将检察办案每个环节都纳入制度“篱笆”。

#### 检察长寄语:踏上新征程,担当新使命



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陈臻

新时代要有新气象,新使命期待新作为。2018年,全市检察机关将继续以法律监督为主线,以公正司法为核心,以推进改革为动力,全面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推进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提升政治站位,围绕市委工作布局做出贡献。强化“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检察工作。围绕新时代漯河经济社会发展“四三二一”工作布局,出台具体意见,创新服务措施,确保检察工作与发展大局同频共振。

贴近民生关切,积极回应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做实做深民生

检察、涉农检察、生态检察工作,配合公安、法院,积极投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横行乡里、欺压百姓的黑恶势力犯罪。

聚焦主责主业,强化法律监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把强化法律监督作为检察机关的立身之本,更加有力保障人权。积极构建以抗诉为中心的刑事审判监督格局,坚决维护司法公正,防范冤假错案。抓好对财产刑、强制医疗、社区矫正等监督工作,保障刑罚执行统一正确实施。聚力民事行政检察,加大公益诉讼力度,督促行政机关纠正违法行为,正确履行职责。

深化司法改革,推动检察事业不断发展。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法官检察官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的

意见,完善员额检察官管理制度,加强业绩考核考评,健全员额退出、增补机制,形成职责清晰、分工明确、运转高效、协调配合的组织结构。深入推进刑事诉讼制度改革,进一步构建以证据为核心的刑事指控体系。

持续从严治检,确保队伍忠诚可靠能力过硬。抓好检察机关党的建设和队伍建设。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组织“全市检察之星”评比,先进典型选树活动,激发检察人员时刻忠诚履职、勿忘责任、敢于担当。开展教育培训,提升队伍整体素质和实战水平。以永远在路上的决心和韧劲正风肃纪,对自身腐败行为“零容忍”,确保队伍风清气正。